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视源股份；证券代码：002841）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1月27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1-011），该公告所载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审计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在前述业绩快报披露前，公司未对 2020 年度公司业绩进行预计披露，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最终以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